**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HNHZ2017-106）招标公告**

受屯昌县人民法院 **（**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就屯昌县人民法院南坤、南吕、新兴法庭信息化建设项目（A包：工程；B包：工程监理）（项目编号：HNHZ2017-106）所需的货物及服务组织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招标项目的名称、用途、数量及简要技术要求或者招标项目的性质：**

1、名称：屯昌县人民法院南坤、南吕、新兴法庭信息化建设项目

2、用途：法庭信息化建设

3、数量：一批分包( A包：信息化建设；B包：工程监理)

4、简要技术要求或者招标项目的性质：详见《用户需求书》

**二、投标人准入资格：**

**A包：**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2. 投标人具有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叁级（含）以上；或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证书叁级（含）以上；
3.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依法纳税的良好记录（需提供近三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及社保缴费凭证）；
4. 非生产厂商的投标人，需提供部分设备(详见《用户需求书》)生产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5. 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6. 投标人必须在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办理电子招投标企业信息登记，购买招标文件参加本项目，并按时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B包：**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2、投标人须具有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

3、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依法纳税的良好记录（需提供近三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及社保缴费凭证）；

4、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5、投标人必须在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办理电子招投标企业信息登记，购买招标文件参加本项目，并按时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17年3月22日－2017年3月29日08:00-17:00（节假日除外）；

2、地点：[http://218.77.183.48](http://218.77.183.48/htms%22%20%5Cl%20%22_blank)；

3、售价：A包：招标文件人民币300元/份（售后不退, 须于开标现场缴纳现金）；B包：招标文件人民币100元/份（售后不退, 须于开标现场缴纳现金）；

**四、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17年4月11日下午14:30-14:40，逾期不再接收。

**五、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海口市国兴大道9号会展楼2楼 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205室（海南省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南侧)。

**六、开标时间：**2017年4月11日下午14:40（北京时间）。

**七、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名称：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

2、地址：海口市蓝天路31号名门广场北区C座1006房

3、联系人：豆小姐

4、电话及传真：0898-66261680

**八、采购人联系方式**

1、地址：屯昌县

1. 联系人：许晓谊

 3、联系电话：67830036

**九、信息公布**：公告、采购文件修改或澄清等信息，将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ainan.gov.cn) 及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网(http://www.hizw.gov.cn)媒体上发布。

**十、其他：**

1、缴纳投标保证金方式：网上支付，支付地址为：http://218.77.183.48/htms 。

2、必须在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218.77.183.48）中注册并备案通过，然后登陆电子招投标系统（http://218.77.183.48/htms）下载、购买电子版的招标文件。

3、投标截止日期前，必须在网上（http://218.77.183.48/htms）上传PDF格式电子投标文件（使用WinRAR）加密压缩，并在开标时提交电子版、纸质版投标文件。

 海南和正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